# 江苏中圣压力容器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高效换热管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5月8日,江苏中圣压力容器装备制造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意见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验收,其中江苏中圣压力容器装备制造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江苏国能建设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环评单位)、南京联凯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监测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以及专业技术专家共12人组成验收组。与会专家和代表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进展情况、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验收报告和监测单位对监测报告的详细介绍,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江苏中圣高科技产业有限公司自 2017 年 8 月 1 日将江宁街 道宁桥北路 58 号地块提供给江苏中圣压力容器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使用,生产高效换热管。现有厂区东厂界以东 20 米为宁芜铁路,厂 区东侧 40 米处为梅府村;西厂界临宁桥北路(即宁芜公路),厂区 西侧约 20 米处为付家村。

本次项目新增职工 17 人, 年工作 300 天, 每天工作时间 8 小时。 本项目设有职工食堂, 不设职工宿舍、浴室等生活设施。

江苏中圣压力容器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于 22017 年 11 月 2 日委托 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高效换热管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 表,并于2017年11月16日取得南京市江宁区环境保护局审批意见, 企业取得环评批复后,于2017年12月开工建设,并于2018年2月 竣工。项目总投资295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1万元。占实际总投资7.12%。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比环评及批复,不存在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主要废水源为职工生活污水、食堂废水及车间地面清洁废水。职工生活污水和地面清洁用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经隔油池处理的食堂用水一起进入厂区自建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的废水排入江宁河。

## (二)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食堂油烟,无生产废气。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 器处理后排放。

# (三)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为设备噪声。项目设备均置于室内,通过基础减振,并采用了墙体隔声和距离衰减等措施。

#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为职工生活垃圾,化粪池剩余污泥,污水处理站污泥,隔油池、除油烟机产生的废油脂,冷挤压工序产生的边角料,废包装物,冷挤压冷却、机加工产生的废乳化液。职工生活垃圾,化

粪池剩余污泥,污水处理站污泥委托环卫部门清运;隔油池、除油烟 机产生的废油脂委托南京力升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处置;冷挤压工 序产生的边角料,废包装物由物资回收公司回收;冷挤压冷却、机加 工产生的废乳化液委托常州市风华环保有限公司回收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监测结果

(一)、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

监测期间,该企业正常营业,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二)、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 1. 废水

2018年3月15日~3月16日污水处理装置出口(S2)pH范围为7.90~7.98,COD<sub>cr</sub>、SS、氨氮、总磷、动植物油、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最大日均浓度值分别为29mg/L、10mg/L、0.754mg/L、0.50mg/L、<0.04mg/L、0.08mg/L,均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B标准。

#### 2.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主要为食堂油烟,无生产废气。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 3. 厂界噪声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监测数据,厂界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4类标准。

## 4. 固体废物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本项目固体废物为职工生活垃圾,化粪池剩余污泥,污水处理站污泥,隔油池、除油烟机产生的废油脂,冷挤压工序产生的边角料,废包装物,冷挤压冷却、机加工产生的废乳化液。职工生活垃圾,化粪池剩余污泥,污水处理站污泥委托环卫部门清运;隔油池、除油烟机产生的废油脂委托南京力升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处置;冷挤压工序产生的边角料,废包装物由物资回收公司回收;冷挤压冷却、机加工产生的废乳化液委托常州市风华环保有限公司回收处置。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污水排口水质均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中一级 B 标准。职工生活污水和地面清洁用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经隔油池处理的食堂用水一起进入厂区自建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的废水直接排入江宁河;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4 类标准。通过上述措施,项目投产后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 六、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验收监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结果,项目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不属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第八条所规定的9种情形之一,符合竣工验收条件,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七、建议

- 1、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定期维护环保设施,做到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加强对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管理,完善日常监测和管理措施,确保稳定达标,在具备污水接管条件后及时接管所在区域污水处理厂处理。
- 3、加强固体废物管理,明确污水处理设施污泥去向,落实岗位职责,确保合理安全处置。
- 4、按照国环规环评【2017】4号文规定,完善环保验收手续。

八、验收组成员(签字)

2018 年 5 月 8 日 江苏中圣压力容器装备制造有限公司